



221012340725

检测报告

TEST REPORT

(2025) 恒安 (综) 字第 (196) 号

副本

检测类别:

委托检测

项目名称:

废水、废气检测

委托单位:

南通海之阳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江苏恒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JiangSu HengAn Detection Technology Co., Ltd.

二〇二五年四月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南通海之阳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				
通讯地址	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通旺路 28 号				
联系人	袁熠		联系电话	19850021110	
采样日期	2025.04.02	接样日期	2025.04.02	分析日期	2025.04.02~ 2025.04.11
检测目的	受南通海之阳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委托，对其废水、废气进行检测，为其环境管理提供依据。				
检测内容	废水：pH 值、水温、悬浮物、氨氮、总磷、石油类、化学需氧量、五日生化需氧量（BOD ₅ ）、总氮、甲苯、二甲苯 无组织废气：总悬浮颗粒物				
检测依据	见表 3				
编制： <u> </u>					
复核： <u> </u>					
审核： <u> </u>					
签发： <u> </u>					
签发日期 <u>2025</u> 年 <u>4</u> 月 <u>16</u> 日					
检测专用章					

表 1 废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采样地点	采样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/ 范围	参考 限值
		样品编号		2500361W1-001 2500361W1-004	2500361W1-002	2500361W1-003		
		样品状态		浅黄不透明	浅黄不透明	浅黄不透明		
	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
2025. 04.02	废水 (W1)	pH 值	无量纲	7.1	7.0	7.2	7.0~7.2	6~9
		水温	℃	15.6	17.0	16.8	-	-
		悬浮物	mg/L	45	52	48	48	400
		氨氮	mg/L	38.3	32.4	35.6	35.4	-
		总氮	mg/L	58.4	56.6	57.8	57.6	-
		总磷	mg/L	6.43	6.84	7.34	6.87	-
		石油类	mg/L	2.51	2.43	1.86	2.27	20
		化学需氧量	mg/L	213	240	207	220	500
		五日生化需 氧量(BOD ₅)	mg/L	61.9	67.1	57.5	62.2	300
		甲苯	mg/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0.5
		对二甲苯	mg/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1
		间二甲苯	mg/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1
		邻二甲苯	mg/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1
		二甲苯 (3 种总量)	mg/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2×10 ⁻³ L	-
采样日期	采样地点	采样频次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	均值/ 范围	参考 限值
		样品编号		2500361W2-001	2500361W2-002	2500361W2-003		
		样品状态		无色透明	无色透明	无色透明		
	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		
2025. 04.02	雨水 (W2)	pH 值	无量纲	7.3	7.3	7.3	7.3	-
		水温	℃	12.0	12.4	12.8	-	-
		悬浮物	mg/L	13	8	11	11	-
		氨氮	mg/L	0.309	0.543	0.431	0.428	-
		总磷	mg/L	0.06	0.08	0.07	0.07	-
		化学需氧量	mg/L	19	22	17	19	-
备注	未检出以“检出限+L”表示，检出限见表 3； 2500361W1-004 是 2500361W1-001 的现场平行样； 废水（W1）排污去向：污水管网； 雨水（W2）排污去向：雨水管网。							

表 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样品状态	测点名称	采样频次	样品编号	单位	检测结果	最大值	参考限值
2025.04.02	总悬浮颗粒物	滤膜	厂界上风向 G1	第一次	2500361G1-001	mg/m³	0.174	0.266	0.5
				第二次	2500361G1-002	mg/m³	0.172		
				第三次	2500361G1-003	mg/m³	0.188		
			厂界下风向 G2	第一次	2500361G2-001 2500361G2-004	mg/m³	0.210		
				第二次	2500361G2-002 2500361G2-005	mg/m³	0.200		
				第三次	2500361G2-003	mg/m³	0.226		
			厂界下风向 G3	第一次	2500361G3-001	mg/m³	0.238		
				第二次	2500361G3-002	mg/m³	0.224		
				第三次	2500361G3-003	mg/m³	0.248		
			厂界下风向 G4	第一次	2500361G4-001	mg/m³	0.252		
				第二次	2500361G4-002	mg/m³	0.266		
				第三次	2500361G4-003	mg/m³	0.239		
以下空白									
备注	2500361G2-004 是 2500361G2-001 的现场平行样； 2500361G2-005 是 2500361G2-002 的现场平行样。								

表3 检测依据及相关信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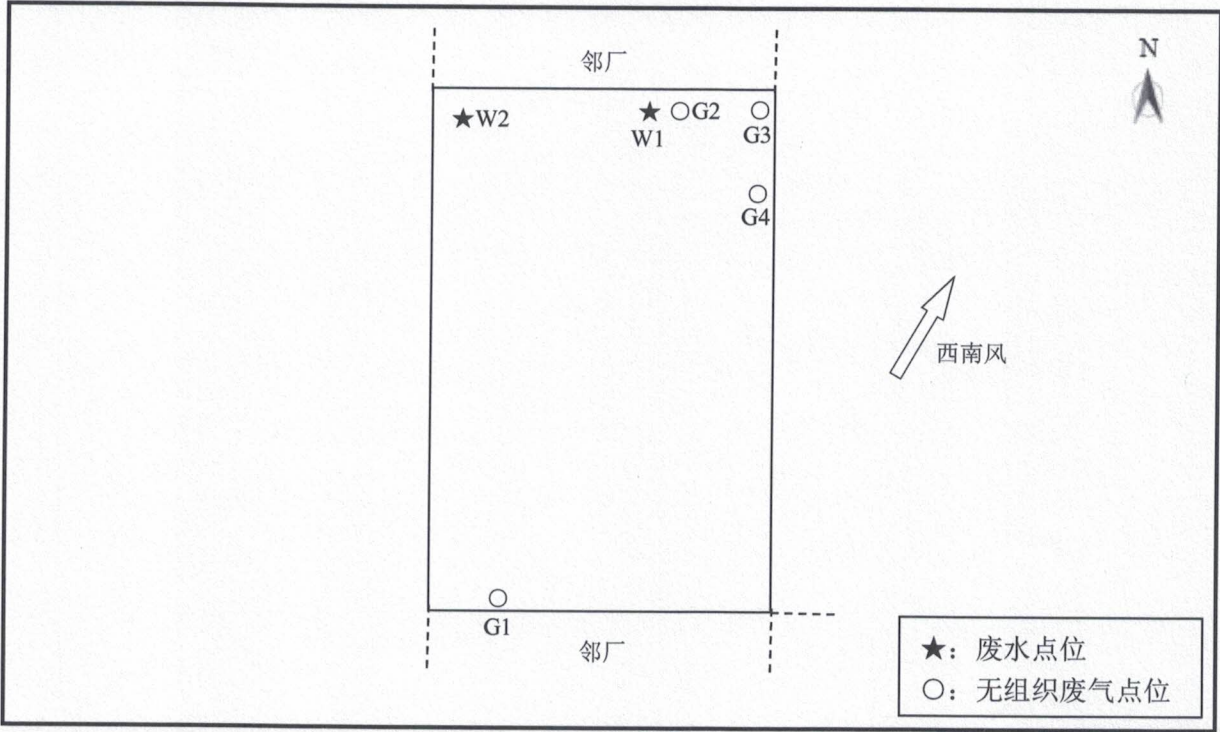
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依据	检出限	检测仪器	仪器型号	仪器编号
废水	-	《污水监测技术规范》 HJ 91.1-2019	-	-	-	-
	pH 值	《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》 HJ 1147-2020	-	便携式 pH/ORP 计	GTPH30	HAYQ-123-07
	水温	《水质 温度的测定 温度计或颠倒温度计测定法》 GB/T 13195-1991 只用：3.1 水温计法	-	水温计	-	HAYQ-136-07
	化学需氧量	《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》 HJ/T 399-2007	4 mg/L	COD 测定仪	DR1010	HAYQ-065-01
				DRB200 消解器	DRB200	HAYQ-066-01 HAYQ-066-03
	氨氮	《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5-2009	0.025 mg/L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759S	HAYQ-031-01
	总磷	《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》 GB/T 11893-1989	0.01 mg/L	可见分光 光度计	T6 新悦	HAYQ-112-02
	悬浮物	《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GB/T 11901-1989	4 mg/L	分析天平	ATY224	HAYQ-022-01
				干燥箱	DHG-9030A	HAYQ-026-01
	总氮	《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6-2012	0.05 mg/L	紫外可见 分光光度计	T6 新世纪	HAYQ-031-02
	石油类	《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》 HJ 637-2018	0.06 mg/L	红外测油仪	OIL3000B	HAYQ-053-02
	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	《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(BOD ₅)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》 HJ 505-2009	0.5 mg/L	生化培养箱	SHP-250	HAYQ-052-01
				便携式溶解氧测定仪	JPB-607A	HAYQ-076-02
	甲苯	《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/气相色谱法》 HJ 1067-2019	2×10 ⁻³ mg/L	气相色谱仪	7890B	HAYQ-074-01
	二甲苯	《水质 苯系物的测定 顶空/气相色谱法》 HJ 1067-2019	2×10 ⁻³ mg/L			
无组织废气	-	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 HJ/T 55-2000	-	-	-	-
	总悬浮颗粒物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HJ 1263-2022	0.168 mg/m ³	全自动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	MH1200	HAYQ-101-08~ HAYQ-101-12
				分析天平	AUW220D	HAYQ-023-01

附件及附图：

气象参数

监测日期	时间	气温(℃)	气压(kPa)	湿度(%)	风向	风速(m/s)	天气
2025.04.02	09:35	14.2	102.1	52.4	西南	2.7	多云
	11:11	15.5	101.9	48.8	西南	2.6	多云
	12:31	16.2	101.9	45.2	西南	2.6	多云
检测仪器	DYM3 空盒气压表 HAYQ-005-03、TES-1360A 温、湿度计 HAYQ-006-07、PLC-16025 便携式风向风速仪 HAYQ-088-03						

测点示意图



报告结束

声 明

一、用户对本报告若有异议，可在收到本报告后 7 日内，向本公司提出书面申诉，超过申诉期限，概不受理。

二、本报告无编制、复核、审核及授权签字人签名无效，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
三、未经许可，不得复制本报告；任何对本报告的涂改、伪造、变更及不当使用均无效，其责任人将承担相关法律及经济责任，本公司保留对上述行为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

四、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、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；由其他单位或个人采集送检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的检测结果负责，委托方对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

五、不包含 CMA 资质认定标志的报告仅用于科研、教学或企业内部质量控制活动使用，检测数据和结果仅供参考用，不具有社会证明作用。

六、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保守秘密。

七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该检验报告不得用于商业性宣传。

地 址：南通市崇川区观音山街道胜利路 168 号 2 幢 4 层 5 层

邮政编码：226000

电 话：0513-68252917

传 真：0513-68252966

电子邮件：jshajcs@163.com